

112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  
25類科技師（含第二次食品技師）、大地工程  
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  
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試題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林業技師

科 目：林產利用學（包括木材物理、木材加工、林產化學）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為保護我國天然林資源，農業部依據貿易法第 11 條及「特定林產品出口同意文件核發要點」規定，制定四種貴重木材之出口管制作業，請說明四種貴重木材之標準名稱與學名，並詳述如何依主要與次要之鑑別特徵鑑定上述四種貴重木材。(25 分)
- 二、請說明天然生原木與造林木原木之材種區分與原木檢尺之材積計算方式。(25 分)
- 三、近年許多先進國家為凸顯木質建材科技的進步以及對碳議題的重要性，陸續規劃設計與建造高樓層之木質構造建築，使用的構造材料為工程木材，特別是直交集成板與結構用集成材，請說明何謂工程木材，以及直交集成板與結構用集成材的主要構成、特性與用途。(25 分)
- 四、請說明木材受腐朽菌危害之原因，並分別就室內用與戶外使用木材之狀態下，說明目前國內常見使用藥劑，以及實施之加壓注入防腐處理木材之方法與影響因子。(25 分)